

合同编号：YW-CPCG-20231022

三门峡市教育局三门峡市甘棠学校、向青路
小学、北环路小学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H 包供
货合同

甲 方：三门峡市教育局

乙 方：河南玉之兰实业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河南省三门峡市

签订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3 日

合同编号：YW-CPCG-20231022

甲乙双方根据 招标项目编号：SGZ[2023]423-ZC234、招标项目名称：三门峡市教育局三门峡市甘棠学校、向青路小学、北环路小学教学设备采购项目H包 招标文件、乙方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事宜，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，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，确保双方共同执行。

第一条 货物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价款。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	总价
1	甘棠学校直饮水设备	月雅泉	YQ-6AL	9	14700	132300
2	北环路小学教学楼直饮水设备	月雅泉	YQ-6AK	9	16700	150300
3	北环路小学教学楼直饮水设备	月雅泉	YQ-60AL	3	15790	47370
报价金额合计		大写：叁拾贰万玖仟玖佰柒拾圆整 小写：329970				
备注：每台机器赠送两次免费更换滤芯服务。						

第二条 质量标准：按国家/行业有关标准执行，系统净水设备产水指标：符合直饮水用水标准；

第三条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：质保期为设备交付后一年；如有质量问题，乙方向甲方提供保修服务（耗材除外）。本保修条款不适用于以下情况：

- 1、归责于甲方的原因或自然灾害引起的机器和零件故障和损坏。
- 2、甲方对于合同产品不正确使用或不按规定给予保养、维修造成的损坏。

- 3、合同产品运行时使用的消耗材料和易损件。

第四条 交货及施工期限：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交货，货到现场 3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；（如甲方现场安装条件不具备或遇自然灾害、疫情、环保管控

合同编号：YW-CPCG-20231022

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延迟，交期/工期相应顺延；）因乙方原因导致交货延期，延期超过 10 个工作日每个工作日天支付合同额的 1%；支付上限为合同额的 10%；如果乙方提供产品与合同不符，乙方无条件更换与合同约定一致的产品，更换产品费用乙方承担。

第五条 合同产品的物有权自货款付清时起转移，但甲方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，合同产品归乙方所有。

第六条 交（提）货方式、地点：按甲方提供接货信息交货（三门峡市甘棠禄学校、北环路小学）。

第七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（港）和费用负担：专车汽运，运费由乙方承担。

第八条 施工范围：甲方负责将水源、电源、气源、供水、排水等配套设施提前布置到位（机房内指定位置）；乙方负责机房内所供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工作；工作界限为净水设备原水箱出口处 1 米内至产水箱入口处 1 米内；甲方应提供符合设备正常运行的电源、气源至乙方供货设备的主控柜内；

第九条 合同额人民币：叁拾贰万玖仟玖佰柒拾圆整（¥329970.00）；

1、结算方式：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验收，培训甲方人员操作；财政拨款到位后两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比例 97%，即设备款人民币：叁拾贰万柒拾壹圆整（¥320071）；剩余合同额比例 3%，人民币：玖仟捌佰玖拾玖圆整（¥9899），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。

2、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均以银行汇款的方式支付，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及账户情况如下：

收款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汴路支行

账户名称：河南玉之兰实业有限公司

账号：1702320209200095586

纳税人识别号：91410100MA44281R8F

地址：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经开）第八大街富士康升阳花园 5 栋 9 楼 909 号

第十条 标准产品支持服务

10.1 产品定义及服务范围

1) 乙方向甲方提供标准产品支持服务。服务内容以解决用户的使用问题为主，日常交付主要是售后电话、远程工具、邮件等方式。

2) 标准产品支持服务的范围：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标准产品支持服务限于甲乙双方签订的《产品销售合同》项下购买的产品清单。

3) 标准产品支持服务有效期限为：硬件设备 3 年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。

10.2 服务方式

1) 电话咨询：乙方提供电话支持服务、客户问题解决进展状态告知服务。

质量规范：提供 7×10 人工服务。售后电话：400-885-2887。

合同编号：YW-CPCG-20231022

2) 在线支持：客户可以通过在线咨询、语音方式向服务顾问咨询应用问题。

3) 远程支持：经客户授权同意，服务顾问通过远程连接客户使用的产品的应用现场，进行查看、定位、诊断，提供解决方案及应用指导。

质量规范：服务时间与客户约定，远程服务顾问的所有操作须告知客户并取得客户授权。

4) 一级问题处理：对于电话、在线、远程方式都无法解决的问题，乙方将安排服务顾问前往现场，进行查看、定位、诊断，进行现场故障排除。

第十一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。

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合同签订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依法向三门峡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；

第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，甲方肆份，乙方贰份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（章）三门峡市教育局
授权代表：
联系电话：
日期：2023年10月23日

乙方：（章）河南王之王实业有限公司
授权代表：张建锋
联系电话：18838131443
日期：2023年10月23日

